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占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0年度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整体经营情况良好，公司2021年度工作计划切实可行。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2020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对2021年度的发展思路进行了规划，形成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陈朝先生和林希胜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致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会予以同意。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已发表明确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01,343.63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10,603,240.2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1,060,324.02 元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542,916.19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19,351,331.32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28,894,247.51 元。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关于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已发表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会计师对此事项已发表明确意见或出具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的综合授信。上述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票据等银行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其中拟向兴业银行漳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4 亿的综合授信，向其余各银行申请不超过 12 亿的综合授信。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该授信额度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为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就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授信期限内，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的前提下，可根据与各银行协商情况适时调整在各银行的实际融资金额，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含连连贷等）、担保、抵押、质押、融资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1 年度公司计划为三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32,961.00 万元人民币（包含前期已审批，在履行的担保额度，其中为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4,000.00 万美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具体的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票据贴现、保函等综合信贷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

《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因公司内部工作岗位调整原因, 严进宝先生申请辞去内审部负责人的职务。为保证公司内审部工作的正常进行,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资格提名, 董事会拟聘任李林强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负责公司内审部工作。

《关于变更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如下:

非独立董事薪酬: (1)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 (内部董事) 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 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公司内部董事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2)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 (外部董事) 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6 万元/年, 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上述薪酬方案为税前收入, 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监事会成员薪酬: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 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部分组成, 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 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 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务价值、责任态度、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故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1,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转存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方式，以上资金额度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已发表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相关意见, 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1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 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务审计工作。为此,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具体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监事会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定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全体董事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